

##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浙江安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被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浙商证券作为浙江安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其他	公司将被终止股票挂牌	是
2	生产经营	重大亏损	是
3	其他	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	是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安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正科技”、“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主要内容如下：

##### “一、 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的内容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安正科技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为-68,635,583.13元，净资产为-12,020,712.28元，2025年度合并利润表净利润为-2,974,028.26元，公司持续亏损3年。安正科技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二、(二)中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预计公司能够应对当前因连续亏损导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不确定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

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认其措施能有效改善公司经营， 安正科技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26]京会兴审字第 00620023 号，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安正科技的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68,635,583.13 元， 公司实收股本为 26,900,000.00 元， 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净资产-12,020,712.28 元， 净资产为负。 公司 2023 年、2024 年和 2025 年财务报告连续三年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三章第十七条的规定， 挂牌公司出现“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之情形，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将终止其股票挂牌。

##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 2025 年末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年度报告连续三年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 根据相关规定， 公司股票将被终止挂牌。

##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 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并将持续关注公司治理及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 慎重做出投资决策。

## 四、 备查文件

- 1、《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 2、《公司 2025 年审计报告》；
- 3、《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浙江安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6 日